

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平台技术 保障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西安市教育考试中心

通讯地址：西安市碑林区文艺南路 194 号

电话：029-87809155

传真：029-87809155

联系人：张光宇

开户行：招行西安凤城二路支行

账号：129904057010809

税号：126101004372034412

乙方：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石家庄市青园街 220 号

电话：0311-80998630

传真：0311-80998630

联系人：郭鹏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888015100002818

税号：9113010071836660XC

合同签订地点：陕西西安

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7 月 23 日

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平台技术保障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SCIT-ZC-SX2025060004)在由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 西安市教育考试中心(以下简称“甲方”)确定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成交供应商。

根据《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的有关规定, 遵循平等互利、等价有偿、诚实信用原则, 甲乙双方就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平台技术保障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SCIT-ZC-SX2025060004) (以下简称“项目”)事宜协商一致, 共同签订本合同。具体如下:

一、合同价款

(一) 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柒拾壹万玖仟元(¥719000.00元), 税率6%。

(二) 合同总价包括: 软件开发费、产品供应费、运输费(含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检测验收费、税金、售后服务费及其它费用。

(三) 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 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二、服务内容(详见附件)

三、交货地点及交货期:

(一)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二)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验收为止,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7 日内完成电脑随机录取系统改造和优化。

四、款项结算

(一) 合同签订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90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项目终验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90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二) 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三) 结算方式: 甲方每次付款前, 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发票, 甲方收到发票后付款; 如乙方未开具合格发票的, 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为乙方提供硬件环境和实施工作环境及测试环境, 以保证工作的顺利进行。
2. 甲方向乙方提供软件开发所需要的有关资料和数据及相关规范和标准。
3. 甲方应及时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付清相应合同款项, 并做好配合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工作, 如及时收货、验收并与乙方共同签署接收单、验收报告、合格证书等相关单据。
4. 甲方提供必要的业务人员与技术人员配合需求分析、软件开发、系统测试、系统上线工作。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负责产品安装与调试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完工。
2.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采购需求产品，运输及安装施工全过程中的安全由乙方负责。
3. 乙方应严格遵循本合同第一款中的服务项目向甲方提供相关实施服务，保证有经验的专业人员实施项目。
4.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系统的技术培训和他持。
5. 乙方在项目验收时提供相应技术资料。

六、运输

1. 如合同价格包含包装运输费用时，由乙方负责妥善包装产品，办理产品的运输和保险，乙方应承担因包装运输不善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2. 如合同价格不包含包装运输费用时，乙方不承担因包装、运输不善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

七、质量保证

（一）乙方选用的产品保证技术指标先进、质量性能可靠、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二）产品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确保整个产品达到最佳运行状态。

（三）各种产品具有良好的外观，适合各种安装场所的使用。

（四）乙方提供软件自安装、调试正常运行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的免费保修与维护服务，在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特殊情况除外）。

八、保密条款

双方保证并承认，双方均应严格保守对方的商业秘密，事先未征得对方书面正式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对本合同之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或泄露包括本合同在内的所有合作信息、所有从本合作过程中所获得的对方的商业秘密，无论是口头的还是书面的，也不得将上述信息用于除本合作之外的其他任何目的。保密信息的接收方（“接收方”）应妥善保管信息披露方（“披露方”）的保密信息。

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保密条款在保密期内均有效，直至信息披露方向社会公众公开为止；违反上述保密条款造成对方秘密泄露的，将依法追究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九、违约责任

（一）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乙方交货期每超过一天或提供服务每延迟一天，扣除乙方合同总价款的0.2%，迟交产品或服务延迟超过10天，甲方有权拒收产品和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款项，并按合同总价款

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三) 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采购技术要求, 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产品, 提高技术, 完善质量, 否则, 甲方会同监督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同时按政府采购供应商管理办法进行相应的处罚。

(四)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协议时, 应尽快通知对方, 双方均设法补偿。如仍无法履约协议, 可协商延缓或撤销协议, 双方责任免除。

十、验收

(一) 本项目验收费用, 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 项目验收标准: 满足双方签字确认的《服务及产品服务清单》(详见附件)载明的全部要求。

(三) 产品安装、调试并正常运行后, 由乙方进行自检, 合格后, 准备验收文件, 并书面通知甲方。

(四) 乙方向甲方提交产品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五) 验收依据:

1. 本合同及附加文本;
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函;
3. 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 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 (一) 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生效

(一)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 合同生效后, 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 全面履行合同, 违者按《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三) 本合同一式6份, 甲方执4份, 乙方执2份。

(四)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西安市教育考试中心
(盖章)

地址：西安市碑林区文艺南路194

邮编：/

被授权代表：

电话：029-87809155

传真：029-87809155

开户银行：招行西安凤城二路支行

日期：2025.7.23

乙方：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石家庄市青园街220号

邮编：/

被授权代表：

电话：0311-80998630

传真：0311-80998630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日期：2025.7.23

附件：服务内容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总价（元）	税率
1	入学管理平台技术保障	在西安市教育考试中心、各区县开发区教育局指定地点，完成对电脑随机录取系统改造和优化、网上报名系统培训及电脑随机录取系统演练、录取现场技术保障，其他技术服务保障，系统验收及评价、验收内容和标准，验收步骤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	完全响应并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 服务要求的全部内容。	自本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验收通过。	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实质性要求，并达到验收条件。	719000	1 项	719000	6%

工作区域：西安市教育考试中心、各区县开发区教育局

工作内容：

（一）电脑随机录取系统改造和优化

做好与陕西省“教育入学一件事”平台的兼容性适配改造、按照国密 SM4 标准对报名数据加解密算法进行改造、多胞胎子女绑定录取功能开发、省级系统加密数据压缩包的解压功能开发、针对新增功能或改造后，系统的布局调整和显示界面优化。

（二）网上报名系统培训及电脑随机录取系统演练、录取现场技术保障

在正式录取工作开始之前，服务商需要配合协助采购人组织三次电脑随机录取系统演练，并负责培训人员（200 人）的会务场所、食宿等费用，保证所有区县教育局相关人员能够熟练掌握操作电脑随机录取系统，完全理解电脑随机录取系统流程，对电脑随机录取系统所使用的所有软硬件环境进行测试检测。在全市录取工作当天，要在各区县开发区录取现场，进行全程技术保障服务，并使用视频设备，向市考务指挥中心传回现场实时视频图像，发生突发情况能够第一时间处理并解决，事后作出情况事实汇报。

1. 第一次电脑随机录取演练

时间：正式电脑随机录取 10 个日历日之前

参与人员：市教育局、考试中心，软件开发负责人，服务商技术人员（高级软件技术人员 2 名），
区县教育局、开发区技术人员。

演练内容：电脑随机录取现场全过程，包括操作，讲解，以及问题答疑。

演练模式：内部演练，集中演练在区县开发区教育局招生工作负责人及工作人员，考试中心及软件开发负责人，市教育局工作人员参与下进行模拟电脑随机录取。

演练目的：了解整个电脑随机录取过程，发现问题，熟悉系统。

2. 第二次电脑随机录取演练

时间：正式电脑随机录取 6 个日历日之前

参与人员：市、区县教育局招生工作负责人及工作人员，考试中心相关人员，软件开发负责人，
服务商技术人员（高级软件技术人员 2 名，软件技术人员 19 人）。

演练内容：电脑随机录取现场全过程，并重点演示第一次所提出的问题，包括现场操作，讲解，
以及问题答疑。

演练模式：以区县为单位组织集中培训，现场包括区县教育局招生工作负责人及工作人员，考
试中心及软件开发负责人，市教育局工作人员，并进行现场互动。

演练目的：为区县人员熟悉的公开电脑随机录取所涉及流程、人员、设备等进行系统培训操作。

3. 第三次电脑随机录取演练

时间：正式电脑随机录取 3 个日历日之前

参与人员：市、区县教育局招生工作负责人及工作人员，考试中心相关人员，软件开发负责人，
供应商技术人员（高级软件技术人员 2 名，软件技术人员 19 人）

演练内容：电脑随机录取现场全过程实际演练，并重点演示第二次存在的问题，并在此进行讲
解以及现场答疑，达到所有电脑随机录取现场负责人能够熟练操作的水平。

演练模式：以区县为单位组织模拟电脑随机录取，现场包括区县教育局招生工作负责人及工作
人员，考试中心及软件开发负责人，市教育局工作人员并进行现场互动。

演练目的：为最终的公开电脑随机录取所涉及流程、人员、设备等进行系统培训操作，保证电
脑随机录取当天的顺利有序。

4. 正式电脑随机录取保障

时间：正式电脑随机录取当天

参与人员：区县教育局招生工作负责人及工作人员，考试中心相关人员，软件开发负责人，供应商技术人员（预计 40 名技术保障人员，具体人数电脑随机录取前确定，供应商无条件响应支持）。

电脑随机录取保障：在现场公证机关的监督下以及现场家长的配合下进行，以区县为单位组织进行正式电脑随机录取。产生电脑随机录取结果。供应商负责所有电脑随机录取点的技术保障工作，对出现问题能够第一时间进行处理。

（三）其他技术服务保障

软件改造优化及电脑随机录取工作期间，软件技术人员，不低于 3 人的 5*8 驻场服务，预计 1 个月。

（四）系统验收及评价

针对西安市义务教育民办学校电脑随机录取系统，进行过程风险监控、验收和功能评价，系统是否符合设计需求，功能实现的正确性及运行安全可靠，是否达到预期目标等，发现系统存在的，潜在的问题，最大限度保证项目质量。

（五）验收内容和标准

由供应商负责编写，主管部门和领导审定。验收内容包括测试（复核）、资料评审、质量鉴定三部分。

验收的内容包括以下几个部分：

1. 验收内容一般包括软件验收（按功能要求的可执行软件、开发计划文档、详细设计文档、质量保证计划等）。
2. 验收评测工作主要包括：文档分析、方案制定、现场测试、问题清单提交、测试报告。
3. 验收测试内容主要包括：功能度、安全可靠、易用性、可扩充性、兼容性、效率、资源占用率、用户文档。
4. 文档验收标准一般包括：文档完备性、内容针对性、内容充分性、内容一致性、文字明确性、图表详实性、易读性、文档价值等。
5. 软件验收标准要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六）验收步骤

1. 需求分析

供应商组织人员对项目进行验收需求分析，针对项目验收，供应商需配备 2 名有经验的工程师和 1 名高级工程师来组成项目团队，负责具体工作。

2. 编写验收方案（计划书）

供应商在对项目进行深入的需求分析的基础上编写验收方案（计划书），提交采购人单位审定。

3. 成立项目验收小组

实施测试验收工作时，应当成立项目验收小组，具体负责验收事宜。

4. 项目验收的实施

严格按照验收方案对项目软硬件集成效果、系统文档资料等进行全面的测试和验收。

5. 提交验收报告及效果评价

项目验收完毕，对项目系统设计、建设质量、设备及系统运行、软件运行情况等做出全面的评价，得出结论性意见，对不合格的项目不予验收，对问题提出具体的解决意见及整改方案。

6. 召开项目验收评审会

召开由验收委员会全体成员参加的项目验收评审会，全面细致地审核项目销售小组所提交的验收报告，给出最终的验收意见，形成验收评审报告提交项目采购人存档。

（七）服务期限及进度要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通过验收

项目进度要求：合同签订后 1 周内，现场技术人员到场提供技术支持。

